

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 10 月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担保对象	被担保人名称	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
	本次担保金额	768 万元
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2,268 万元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☒ 是 ☐ 否 ☐ 不适用：_____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☐ 是 ☒ 否 ☐ 不适用：_____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（万元）	0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万元）	377,081.98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212.28
特别风险提示	☒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 ☐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 ☐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%的情况下 ☐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单位提供担保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2025 年 10 月 30 日，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荆州申联水务”）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（支）行（以下简称“交通银行荆州分行”）签署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A101JZ25068），向交通银行荆州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整，用于支付电费、原材料款、损耗品、人员工资等日常经营以及其他经营用途。授信期限一年。

此外，根据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与荆州申联水务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签订的《荆州开发区生活污水处理服务项目特许经营协议》，为满足荆州申联水务合同履行需要，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向交通银行荆州分行申请为荆州申联水务出具履约保函，保函编号为 D102JZ25018，受益人为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本保函项下最大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整。本保函自签发之日生效，失效日为 2026 年 10 月 23 日。

2025 年 10 月 30 日，公司与交通银行荆州分行签署《保证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保 A101JZ25068），为交通银行荆州分行与荆州申联水务在 2025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，为前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768 万元。上述担保无反担保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提高决策效率，统筹安排公司及下属子公司（含控股、全资子公司）的担保事项，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为人民币 278,000 万元，公司为下属

子公司担保额度、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担保额度以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合并计算，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32,900 万元，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155,100 万元，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90,00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上述担保在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☒ 法人 ☐ 其他_____（请注明）
被担保人名称	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☒ 全资子公司 ☐ 控股子公司 ☐ 参股公司 ☐ 其他_____（请注明）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%
法定代表人	魏芬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21000MA49E85D92
成立时间	2020-01-07
注册地	湖北省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荆彩路 16 号 1-8、22-23 栋（自主申报）
注册资本	2,500 万元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经营范围	生活、工业污水的处理；污水厂、泵站、雨水、污水管网的建设和管理；污水泵站、排水设施、河道、泵闸、水利设施的运营管理；污水再生利用；污水水质检测；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行；污泥处理及相关的技术服务；污水处理的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市政工程、河湖水系工程、环保工程的施工、维护；净水设备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（涉及许可经营项目，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
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5 年 9 月 30 日 /2025 年 1-9 月（未经 审计）	2024 年 12 月 31 日 /2024 年度（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6,601.93	6,316.67
	负债总额	3,230.24	3,148.08
	资产净额	3,371.69	3,168.59
	营业收入	1,042.68	1,254.68
	净利润	203.10	223.25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（支）行《保证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保A101JZ25068）

债权人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（支）行

债务人：荆州申联水务有限公司

保证人：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担保的最高债权额：人民币768万元整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期间：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（开立银行承兑汇票/信用证/担保函项下，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）分别计算。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，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（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）起，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（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）后三年止。详见《保证合同》约定。

保证范围：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。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、诉讼费（或仲裁费）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执行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及其他费用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需要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规划，下属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，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偿债能力，担保风险整体可

控,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董事会审议该额度时认为:所审议融资担保事项,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,提高决策效率,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2025年10月31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77,081.98万元(含本次担保金额)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担保,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42,764.73万元(含本次担保金额)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136.66%。

公司未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,亦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4日